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吕锋先生、邓永清先生、刘艳国先生、赵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黄雄先生、于北方女士、王俊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吕锋 先生:

中国国籍，1978年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作经历如下：2003年4月-2006年1月，毅兴工程塑料（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2006年1月至2006年6月，自由职业。2006年6月至2018年11月，苏州博云，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8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625,916股，占公司总股本28.53%，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吕锋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吕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邓永清 先生:

中国国籍，1978年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硕士，具有董事会秘书专业资格。工作经历如下：2001年8月-2005年7月，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办职员。2005年8月-2009年5月，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任投资部经理。2009年5月-2017年12月，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8年1月-2018年1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永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23,472股，占公司总股本1.07%。邓永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永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

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艳国 先生：

中国国籍，1972 年生，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作经历如下：1997 年 8 月-1999 年 4 月，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湖州分公司技术经理。1999 年 4 月-1999 年 8 月，自由职业。1999 年 8 月-2000 年 11 月，伊士曼化工公司，任上海办事处技术服务代表。2000 年 12 月-2002 年 2 月，Greiner Perfoam 公司开发部，任亚洲管培生。2002 年 2 月-2002 年 4 月，自由职业。2002 年 4 月-2014 年 4 月，帝斯曼工程塑料（江苏）有限公司江阴工厂/上海办事处，历任产品技术经理、项目经理、技术经理、工艺总工程师。2014 年 5 月-2016 年 5 月，上海罗兴保贸易有限公司，任销售代表。2016 年 6 月-2018 年 11 月，历任销售总监、研发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上海公闻道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艳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1,7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0.54%。刘艳国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艳国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赵兵 先生：

中国国籍，1977 年生，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作经历如下：2000 年 7 月-2004 年 8 月，苏扬制皂有限公司，任生产部技术员；2004 年 8 月-2014 年 1 月，帝斯曼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任厂长；2014 年 1 月-2014 年 12 月，苏州博云塑业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2014 年 12 月-2019 年 6 月，帝斯曼（中国）有限公司，任并购项目运营整合项目经理。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副总经理。

赵兵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

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雄 先生：

中国国籍，1963年生，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具有经济师专业资格。工作经历如下：1980年12月-1994年11月，江苏客运总公司苏州公司，任职员。1994年12月-2000年6月，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张家港支公司，任总经理。2000年6月-2007年2月，华泰证券张家港营业部，任营销总监。2007年3月-2011年11月，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任副行长。2011年11月-2014年11月，兴业银行张家港支行，任行长。2014年12月-2018年11月，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8年11月-至今，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8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雄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雄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于北方 女士：

中国国籍，1967年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副教授。工作经历如下：1989年7月-1992年2月，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任农经系助教。1992年3月-1993年7月，烟台光明染织厂，任财务科会计。1993年8月-2001年7月，沙洲职业工学院，任经济管理系会计学讲师。2001年8月-至今，沙洲职业工学院，任经济管理系会计学副教授。2018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北方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北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俊 女士：

中国国籍，1973 年生，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工作经历如下：1995 年 8 月-1999 年 11 月，苏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任职。1999 年 11 月-至今，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系，任职。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俊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俊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